

血濃於水

殷穎



今天國內外的許多教會都在進行差傳工作，這是根據主最後頒布的大使命：「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。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。凡我所吩咐你們的，都教訓他們遵守，我就常與你們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」（太廿八19-20）這是每一個基督徒都耳熟能詳的傳福音的召命。這一個信徒傳福音的命令是普世性的，而且是不分種族、國界與畛域的。因主在執行時，便要定下一個策略，按收效的大小，執行的難易等來決定方針與步驟。不少人放言高論，主張應向猶太人或阿拉伯人去傳福音，認為最富於挑戰性。當然，若有人特別有這方面的才能與恩賜，熟悉阿、猶的語言、曆史、文化等，不失為一個好的差傳的方向。但對一般國人而言，卻是一個極端艱難的挑戰，一個十分窒礙難行的不實際的策略。

當基督在復活升天之前，在耶路撒冷會就

傳福音的聖工向門徒作出明確的宣示，及實際的授權。祂說：「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著能力，並要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，和撒瑪利亞、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。」（徒一8）由主耶穌向門徒的這一宣告中，我們學習到兩件事：第一、聖靈降臨在信徒的身上，使人們得著能力，主要是為了作見證。第二作見證是要從信徒所在的地方向外傳，即由近而遠，由內向外。這應該是一個十分重要的原則。主教他們從耶路撒冷起，然後到猶太全地，再到撒瑪利亞，最後才傳到地極。由這一重要的宣道策略中，讓我們知道傳福音應由你的身邊開始，往你最熟悉的人們出發。你的燈要放在燈台上，先照亮你自己一家的人，然後再及於鄰舍。由近而遠，自熟而疏。因為這才是最容易著手的地方，是你最熟悉的工場。易言之，中國信徒的差傳工作宜由中國土地上出發

，先向中國人傳福音。由於我們具有共同的語言、文化，血肉相連，最容易傳播福音信息，也易於收效。保羅雖為外邦人的使徒，但他卻有強烈的血濃於水的向自己同胞傳福音的使命感，他曾表示：「為我弟兄，我骨肉之親，就是自己被咒詛，與基督分離，我也願意！」（羅九4）而耶穌在世傳福音的時候，祂的次序也是先向以色列人，然後才是外邦人。當一個迦南婦人苦苦向他哀求時，主都說：「我奉差遣，不過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裡去。」（太十五24）聖經告訴我們，早期教會傳福音的人次序是「先是猶太人，後是希利尼人。」（羅一16）這種傳福音的次序並非意味著厚此薄彼，而是一種工作上的便利，是近後遠，先易後難，否則便會本末倒置，事倍而功半了。

中國有十一億人口，佔全世界人口的九分之一，而中國大陸由於長久以來的無盡的苦難，人的心靈空虛，是全世界最好的傳福音的工場。此時若不動員，等到大陸的經濟發展與其他地區並駕齊驅時，人們的心靈為物慾所蔽，接受福音的可能便相對減少了，因此，今日海外教會的差傳工作，唯一應該考慮的地方便是中國大陸。當然，現在向中國大陸作差傳，有相當的困難，但並非沒有機會，有困難才有挑戰。而靠著無所不能的主，任何的阻力都會變成助力。在過去幾年中，我所從事的大陸文字事工，便是一個明顯的例子。也許，我們應該再聽一聽使徒保羅的血濃於水的感人的見證：「為我弟兄，我骨肉之親，就是自己被咒詛，與基督分離，我也願意！」